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董事 8 人，董事杨洋先生通讯表决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；

一致选举董事刘洋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。（刘洋先生简历附后）

赞成 9 人，反对 0 人，弃权 0 人

2、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；

鉴于杨涛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，同意增补刘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委员。

赞成 9 人，反对 0 人，弃权 0 人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

刘洋先生简历

刘洋，男，46岁（1978年5月出生），中共党员，经济学专业在职博士研究生学历。历任华中科技大学水电与数字化工程学院学生工作组组长、党总支副书记（副处级）（其间：2012年11月至2013年10月挂职任孝感市孝昌县副县长、孝感市开发区工委委员、管委会副主任），武汉光电国家实验室（筹）党总支副书记、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（其间：2016年3月至2016年9月挂职任鄂州市梁子湖区人民政府副区长），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委会战略研究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，新经济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，兼成都天府新区科学城党工委委员、管委会副主任，湖北联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、综合办公室（档案管理中心、后勤中心）主任。